

温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关于征集 2025 年度温州市“科技教育乡村行”行动计划优质联合单位的函

各高校科协、科普教育基地及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（2021-2035年）》《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》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》文件要求，温州市科协、市教育局、市关工委自2022年联合开展了“科技教育乡村行”活动3年，通过科普大篷车展品展示、科技志愿者队伍讲座、科普秀表演等活动进校园和村（社），树立了乡村科教服务品牌，深受农村学校和村（社）的欢迎。

为进一步推动活动深入开展，建立高质量乡村青少年和村（社）居民科普服务体系，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并遴选一批资源好、信誉好的科普单位开展“科技教育乡村行”联合行动，为青少年和村（社）居民科技教育发展事业贡献力量。现将有关征集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原则

一是重在资源集成。搭建科普资源集成共享平台，以“科普大篷车”为载体，充分发挥各方优势，联合开展一系列多元化、高质量的科学教育活动；二是重在系统设计。各部门系统做好科学教育设计，确保活动的部署、开展及指导，实现全链条闭环管理，提升科学教育实施效能。三是重在资源倾斜。对科技教育资源相对匮乏、薄弱的地方开展活动，以达到科技教育生态体系平衡发展；四是重在公益。全年活动不向任何学校、村（社）收取费用。

二、征集类别

1.科普志愿者（团体）：协助“科技教育乡村行”各项活动开展科普工作者、高校师生等人员或团体；

2.科技教育活动：拥有成熟并适合进入学校、村（社）相关科技教育活动资源，可以根据安排融入全年活动计划；

3.科普展品：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成果展示品（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高端装备制造、生物、新材料、新能源、节能环保等），要求配备相应的讲解员或操作人员，配合整体活动开展；

4.科普表演类：内容可以是科普表演秀、科普小实验、微型科普剧、科普脱口秀、演讲、科普生活小知识现场演示等表演作品，作品内容应兼具科学性与趣味性，适合舞台现场表演，时长 5-10 分钟。作品以视频形式报送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主办方将对申报项目进行筛选，通过报送资料评选和实地考察，进行择优采用。此征集活动全年有效。

2.请第一批参与征集的单位于2024年12月30日前将申报表（见附件）和科普表演视频发送至邮箱：1689716145@qq.com；联系人：陈天真，88962112。

附件：2025年度温州市“科技教育乡村行”联合行动计划申报表



附件

**2025 年度温州市“科技教育乡村行”联合行动计划
申报表**

申报人（团体）名称		联系方式	
申报人（团体）所在组织		专业领域	
申报类别（可多选）	科普志愿个人（有专业技能、可科普宣讲）（ ） 科普志愿者队伍（ ） 科普展品（ ） 科普活动（ ） 科普表演节目（ ）		
申报人（团体）或其他申报内容简介			
推荐单位盖章	（公章） 年 月 日		